

故鄉新知：從「旅行」到「行腳」

凌灝 香港中文大學歷史學系博士後

本科時修讀歷史地理課程，習得一個術語：「地方感」，大致是指對一個地方產生的情感聯結和態度與行為的忠誠。然而並不是在某個地方生活過就自然而然產生這種主觀上的情感依附，比如湖北之于我，先前只是一個居住過的地方，雖然也有親切的師友，但尚未能有深沉的情緒，在睽違四年之後，經過課程的修習及田野的遊歷，方才有此種情結。

誠然，產生「地方感」的基礎是在這方土地上腳踏實地得走過。此次田野營足跡遍佈武漢、鐘祥、襄陽、隨州，從中部到西邊，從平地到山巔，把湖北近 1/4 的地方連點成線。行程中持續追蹤地圖，逐漸對湖北有全局的概覽：諸多從前只知悉名字的城市在頭腦中有定格的位置，為它們彼此建立交通與方位上的關聯。在寸寸土地上留下步步腳印，方才能切切實實得感受它的脈搏。

可是，我們走過很多地方，大部分最後只是被稱之為「異鄉」。「旅行」的大致套路是遊山玩水、走馬觀花、吃喝玩樂、打卡拍照……也不見得不快樂，只是太過簡單而來的愉悅也總是迅速消散，最後記憶保存於落灰的相片或硬盤的角落，偶爾跟人提及去過那裡，想起模糊的心情。

我熱愛的「田野」，是放棄這種淺易快樂的旅行，類似僧人們的「行腳」。地點大都不是熱門景點，行者寡、景致鮮，甚至交通不便，愉悅感並不直接，卻因曲徑通幽而回味無窮。僧人在行腳中自我修持、參禪論道、拜訪名師或教化他人，田野中我們尋訪故跡、探索一己之力可以深化的研究點、聆聽老師點撥一則碑銘背後的大歷史、與同學探討所見所聞如何解讀。田野前講座的修習、文獻的閱讀，使我們抵達歷史現場前已有累積，帶著厚重的故事再訪歷史現場，現場就不再只是一幢房屋、一塊碑刻、一個放置物體的空間，還立體得展現層層疊疊的歷史。這種展現，既需要提前做功課，又需要現場的思索，或許還要加上步履之艱辛，凡此種種而來的愉快讓人踏實得篤信其綿延長久。

如同「旅行」中閃光的記憶點多是由人來製造，此次研習營在講座和田野之後，還能維繫著認同感主要依靠的便是一群：可敬的老師與可愛的同學。老師們循循善誘，各施所長，向我們展示了其學識的精道，雖難登堂入室，至少也領略了其所在研究領域的魅力；至於同學們，課堂上我們思維碰撞、激蕩；田野里

互相幫扶；討論中我們針鋒相對又和衷共濟；未來的學術研究中我們攜手共進。十數天的朝昔相處，油然而生出集體感。

研習營之後，我終於對曾經生活過一年有餘的湖北有了地方感，「異鄉」成為「故園」，有了新知新友。回憶時不再只是有彼時的師友，還有了連貫的地圖、深入腦海的歷史、碑刻里的小故事、所經歷的瑣碎片段，以及依附其上的種種情緒：從碑刻與史料中拼湊出故事的酣暢淋漓；與組員夜宵時聽到冷笑話或不經意造出梗來的捧腹大笑。

田野營一期一會，人、事、記憶或可雋永。